



布洛芬缓释胶囊说明书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：布洛芬缓释胶囊

英文名称：Ibuprofen Sustained Release Capsules

汉语拼音：Buluofen Huanshi Jiaonang

【成份】

本品每粒含布洛芬0.3克。辅料为空白丸芯、聚维酮K30、聚丙烯酸树脂 E100、滑石粉。

【性状】

本品为缓释胶囊，内含白色球形小丸。

【作用类别】

本品为解热镇痛类非处方药药品。

【适应症】

用于缓解轻至中度疼痛如头痛、关节痛、偏头痛、牙痛、肌肉痛、神经痛、痛经。也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。

【规格】

0.3克

【用法用量】

口服。成人，一次1粒，一日2次（早晚各一次）。

【不良反应】

1.少数病人可出现恶心、呕吐、胃烧灼感或轻度消化不良、胃肠道溃疡及出血、转氨酶升高、头痛、头晕、耳鸣、视力模糊、精神紧张、嗜睡、下肢水肿或体重骤增。

2.罕见皮疹、过敏性肾炎、膀胱炎、肾病综合征、肾乳头坏死或肾功能衰竭、支气管痉挛。

【禁忌】

1.对其他非甾体抗炎药过敏者禁用。

2.孕妇及哺乳期妇女禁用。

3.对阿司匹林过敏的哮喘患者禁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.本品为对症治疗药，不宜长期或大量使用，用于止痛不得超过5天，用于解热不得超过3天，如症状不缓解，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2.必须整粒吞服，不得打开或溶解后服用。

3.不能同时服用其他含有解热镇痛药的药品（如某些复方抗感冒药）。

4.服用本品期间不得饮酒或含有酒精的饮料。

5.有下列情况患者慎用：60岁以上、支气管哮喘、肝肾功能不全、凝血机制或血小板功能障碍（如血友病）。

6.下列情况患者应在医师指导下使用：有消化性溃疡史、胃肠道出血、心功能不全、高血压。

7.如服用过量或出现严重不良反应，应立即就医。

8.对本品过敏者禁用，过敏体质者慎用。

9.本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止使用。

10.请将本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
11.如正在使用其他药品，使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12.如出现胃肠道出血或溃疡、胸痛、气短、无力、言语含糊等情况，应停药并咨询医师。

13.第一次使用本品如出现皮疹或过敏症状，应停药并咨询医师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

- 1.本品与其他解热、镇痛、抗炎药物同用时可增加胃肠道不良反应，并可能导致溃疡。
- 2.本品与肝素、双香豆素等抗凝药同用时，可导致凝血酶原时间延长，增加出血倾向。
- 3.本品与地高辛、甲氨蝶呤、口服降血糖药物同用时，能使这些药物的血药浓度增高，不宜同用。
- 4.本品与吠塞米（呋喃苯胺酸）同用时，后者的排钠和降压作用减弱；与抗高血压药同用时，也降低后者的降压效果。
- 5.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会发生药物相互作用，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药理作用】

本品能抑制前列腺素的合成，具有镇痛、解热和抗炎的作用。且为缓释剂型，可使药物在体内逐渐释放。每服用一次，可持续12小时止痛。

【贮藏】

密封保存。

【包装】

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：药用铝箔、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

包装规格：10粒/板/盒；2×10粒/板/盒；3×10粒/板/盒。

【有效期】

36个月。

【执行标准】

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二部

【批准文号】

国药准字H20043430

【说明书修订日期】

2020年12月30日

【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】

名称：上海爱的发制药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青浦区徐泾318国道16号桥南首前云路278号地块

【生产企业】

企业名称：上海爱的发制药有限公司

生产地址：上海市青浦区徐泾318国道16号桥南首前云路278号地块

邮政编码：201702

电话号码：（021）59898898 （021）62375707

传真号码：（021）59898195 （021）62375708

网址：<http://www.ethypharm.com.cn>



如有问题可与生产企业联系